

**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（星期三）以直接发放、邮寄、传真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（星期一）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名，会议由董事长方隽云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设立上海分公司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7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《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上海分公司的公告》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6日